公司代码:600983　　公司简称:惠而浦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惠而浦	600983	合肥三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亚萍	孙亚萍(兼)
电话	0551-65338028	0551-65338028
办公地址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习友路4477号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习友路4477号
电子信箱	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	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23,305,328.23	5,675,296,461.73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8,767,971.62	2,989,548,040.25	1.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23,751,307.36	2,445,958,428.44	-1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22,660.97	-11,272,141.72	41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330,523.44	-22,531,389.33	39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15,646.62	371,356,144.48	-127.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0.38	增加1.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1	416.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1	416.9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3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34	439,459,800	0	无	0
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0	152,521,361	0	无	0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4	25,566,600	0	无	0
东莞市东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7,980,000	0	无	0
吴丽芳	境内自然人	1.00	7,702,000	0	无	0
吴国彪	境内自然人	0.62	4,783,794	0	无	0
张珩	境内自然人	0.54	4,177,061	0	无	0
罗日全	境内自然人	0.52	3,962,300	0	无	0
黄剑	境内自然人	0.20	1,534,50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质量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424,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其它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梁昭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ST迪威迅　　公告编号:2023-109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迪威迅	股票代码	3001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迪威迅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刚	李怡宁	
电话	0755-26727722	0755-2672772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80号侨城坊1号楼20层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80号侨城坊1号楼20层	
电子信箱	ir@dvision.cn	ir@dvisio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9,888,236.97	181,287,449.19	-3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881,677.58	-89,990,833.08	-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081,839.42	-90,979,323.29	-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85,489.22	-43,656,685.04	89.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43	-0.274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43	-0.274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38%	-34.80%	-186.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0,601,912.82	708,209,463.10	-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46,960.09	68,186,772.48	-68.9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上海岚鸥港企业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1%	35,356,613.00	0.0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18,027,430.00	0.00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10,001,203.00	0.00	质押 10,001,203.00 冻结 10,001,203.00
陈鑫	境内自然人	2.52%	9,100,200.00	0.00	
王海波	境内自然人	1.11%	4,000,000.00	0.00	
深圳易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85%	3,060,000.00	0.00	
鲁婷	境内自然人	0.83%	3,000,000.00	3,000,000.00	
郑进展	境内自然人	0.83%	3,000,000.00	3,000,000.00	
尹梓霖	境内自然人	0.83%	3,000,000.00	3,000,000.00	
季红	境内自然人	0.80%	2,900,000.00	2,17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和季红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深圳易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00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3060000股,合计持有3,060,0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3年04月1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实控人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及实控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11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3年04月1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实控人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及实控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11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16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3-049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扬联众	60382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建军	罗耀菲
电话	010-65648122	010-65648122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7号光华长安大厦1座15层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7号光华长安大厦1座15层
电子信箱	investors@hylinkad.com	investors@hylinka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767,797,503.08	6,279,817,556.29	-2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3,052,261.14	1,561,221,870.38	-3.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34,334,424.01	4,302,129,277.34	-2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87,732.22	55,718,098.05	-18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64,116.41	55,620,642.98	-18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523,454.20	-388,360,537.8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2.39	减少5.5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2	-18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2	-186.3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2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同	境内自然人	26.21	66,389,131	0	质押	33,931,000
姜香蕊	境内自然人	10.94	27,705,970	0	质押	3,649,700
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9	19,742,923	0	无	0
林芝安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7,012,622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1,163,571	0	无	0
董振贵	境内自然人	0.30	750,000	0	无	0
娄军	境内自然人	0.28	706,300	0	无	0
李高艳	境内自然人	0.24	600,000	0	无	0
朱心怡	境内自然人	0.22	558,300	0	无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1	539,19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同除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外,还通过母亲姜香蕊(作为一致行动人)、华扬企管间接控制公司股权。华扬企管是苏同100%控制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3-048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9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11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年第二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3年第二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扬联众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向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不超过3年。同意该授信由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同先生及其配偶冯康洁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上述需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已于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担保事项无需再次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5号院3号楼4层419室”变更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3栋房产915室”,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地址及其他相关内容做出相应的修改。本次变更后的注册地址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苏同、孙学、陈小兵、王昕4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苏同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孙学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陈小兵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王昕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子君、严力、朱晓东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张子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严力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朱晓东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2)。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苏同,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1996年至今担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孙学,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曾任职于戏剧电影报、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广州达彼思(达华)广告有限公司、上海灵狮广告有限公司、尚思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智威汤逊-中乔广告有限公司、威汉营销传播集团、上海中方广告有限公司。自2014年至今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副总经理,自2018年6月29日至今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陈小兵,男,1962年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和美国欧道明大学,曾任职于美国通用电气公司、杜邦公司、美国中经合集团、博康集团;现任青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王昕,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现任北京春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5. 张子君,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具备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现任上海诚凯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 严力,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曾任职于中国银行鞍山分行、申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欧文斯科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太盟投资集团;2010年创立钟鼎资本,现任钟鼎资本创始合伙人、CEO。

7. 朱晓东,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杭州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和清华大学EMBA硕士学位,米兰理工大学管理创新博士项目在读。曾任职于浙江世贸中心大饭店、三亚金棕榈度假酒店、三亚银泰度假酒店、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凯悦国际酒店集团、浙江银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上東资管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3-049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13时30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五)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丹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3年半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总结的议案》;

同意《2023年半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总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陈丹和白欣悦2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提名陈丹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白欣悦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陈丹,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和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曾任北京盛世长城广告有限公司实力媒体策划经理,智威汤逊-中乔广告有限公司传立媒体策划总监;2006年加入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北京华扬联众广告有限公司,现任华扬联众(日本)数字技术株式会社总经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白欣悦,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曾任职于摩托罗拉中国有限公司;2004年加入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二部负责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3-050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华扬联众”)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7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8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26,936,8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4.26元,募集资金总额384,119,908.80元,扣除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合计人民币5,300,000.00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78,819,908.80元,扣除其他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费用1,498,997.06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净额为377,320,911.74元。

截至2021年9月15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1BJAA190377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4,119,908.80
减: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	5,300,000.00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378,819,908.80
减:以前年度累计支出(2021年、2022年)	329,295,146.72
加:2023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80,000,000.00
减:2023年度累计支出	80,000,000.00
其中:投入项目	0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减: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740.00
加:累计专户利息收入	400,652.08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924,674.16

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后,公司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为378,819,908.80元(扣除其他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净额为377,320,911.74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9,295,146.72元。2023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0,000,000.00元,其中:根据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49,924,674.16元(含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400,652.08元及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74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署的前述三方监管协议均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	20000000245430003765855 5	49,902,682.01
中信银行北京国际大厦支行	8110701012602149960	21,992.15
合计	--	49,924,674.1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为了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3年6月30日,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1,000万元,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2年9月8日将13,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3年1月18日将8,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2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该笔资金尚未归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超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732.0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1.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名或变更(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新零售网络运营建设项目	-	35,558.36	18,832.09	18,832.09	0.00	581.52	-18,250.57	3.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